**《中国土工合成材料工程协会科技进步奖申报书》**

**填写说明**

《中国土工合成材料工程协会科技进步奖申报书》包括电子版申报书和纸质申报书两种形式。

纸质申报书包括主件（第一至第十一部分）和附件（第十二部分）。申报书主件和附件装订成册，大小为A4（高297毫米，宽210毫米），竖向左侧装订，不要另加封面。纸质申报书一式两份，原件（封面右上角标注“原件”字样）和复印件各1份装订。

电子版申报书包括主件（第一至第十一部分）和附件（第十二部分）。内容应与纸质版申报书相关内容完全一致，不一致时以纸质版为准。正文文字使用宋体，不小于五号字，行距不小于16磅，标题和图标文字格式自行设置。

《中国土工合成材料工程协会科技进步奖申报书》文件除主要完成人、申报单位隐私信息外，其他内容根据评审管理的需要可向社会公开。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应当紧密围绕项目核心创新内容，简明、准确地反映出创新技术内容和特征，项目名称中一般不用某某人研究、企业名称等字样。项目名称字数（含符号）不超过30个汉字。

2.主要完成人：完成人按照贡献大小按序排列，最多不超过15人。

3.主要完成单位：完成单位按照贡献大小从左到右、从上到下排列，最多不超过5个。

4.主题词：填写3至7个与项目内容密切相关的主题词，每个词语间应加“；”号。

5.学科分类名称: 是评审工作中遴选评审专家的主要依据。应以申报项目“主要科技创新点”的具体内容，并以创新点的重要程度顺序填写。参考《中华人民共和国学科分类与代码国家标准》（GB/T 13745-2009）选择二级学科名称以及对应的代码，不得超过2个学科。

6.任务下达单位：列入各级计划、基金的归属单位和部门。

7.项目名称：指列入各级计划、基金的项目名称。

8.编号：指课题列入各级计划、基金的编号。

9.研究年限：指从课题立项到合同书约定完成的时间，以“年”为单位计。

10.鉴定（评价）、评审等级：课题鉴定（评价）、评审单位给出建议等级。

11.项目起止时间：起始时间为下达计划任务书（或合同签订）日期，项目完成时间为科技成果鉴定日期。

12．项目联系人：指项目申报单位联系人，填写信息应准确无误，保证联系渠道通畅。

**（二）项目简介**

项目简介是向社会公开、接受社会监督的主要内容，是项目完成人向评审专家简明扼要地介绍项目所属科学技术领域、立项背景、主要技术内容及创新点、技术经济指标、应用推广及效益情况等内容。内容要充分反映项目成果的实质、特点与效果。语言通顺，文字通俗易懂。要求不超过1000个汉字。

**（三）项目详细内容**

项目详细内容：应当按照《中国土工合成材料工程协会科技进步奖申报书》各栏目内容要求，详实、准确、全面地填写。要求如下：

1．立项背景：应简明扼要地概述立项时国内外相关科学技术状况、主要技术经济指标、尚待解决的问题及立项目的。

2．科学技术内容：应围绕申报项目的科技创新点及项目的技术思路、技术原理或技术方法以及实施效果进行全面阐述，并按照《中国土工合成材料工程协会科学技术奖奖励办法》的要求，对项目进行阐述。凡涉及该项目技术实质内容的说明、论证及实验结果等内容叙述应能得到旁证材料的支持。

（1）技术思路。应简要阐述针对立项目的，利用什么新思想、新技术、新方法，来解决什么样的技术问题，创造出什么样的新成果。

（2）技术方案。应详细阐述具体技术方案和实施步骤，应用了哪些理论、技术和方法，在技术开发、推广及产业化过程中，攻克了哪些关键技术，在技术上有哪些创新，取得了哪些创新成果。

（3）实施效果。应简要阐述该项技术的转化程度、应用范围及推广应用情况。

3．知识产权授权、标准编制、论文发表等情况

简要说明支持该项技术成立的知识产权授权情况、标准编制情况和相关论文发表情况，应与申报书第七的内容保持一致。

4．科技局限性

简明、准确地阐述本项目在现阶段还存在的科技局限性及今后的主要研究方向。

**（四）主要科技创新**

主要科技创新点是申报项目的核心内容，也是评价项目处理异议的主要依据。总字数不超过1000个汉字。主要科技创新点应以支持其创新的旁证材料为依据，简明、准确、完整地阐述项目详细技术内容中具有创造性的关键技术，客观、详实地对比国内外同类技术的主要参数、效益及市场竞争力等。每个科技创新点应相对独立存在，按其重要程度排序，总数不超过5个。

**（五）客观评价**

限2页。围绕创新性、应用效益和经济社会价值进行客观、真实、准确评价。填写的评价意见要有客观依据，主要包括与国内外相关技术的比较，国家相关部门正式作出的技术检测报告、验收意见、鉴定结论，国内外重要科技奖励，国内外同行在重要学术刊物、学术专著和重要国际学术会议公开发表的学术性评价意见，以及科技成果评价报告结论等，可在附件中提供证明材料。非公开资料（如私人信函等）不能作为评价依据。

**（六）应用情况和效益**

**1.应用情况**

限2页。应就本项目技术应用的对象（如应用的单位、产品、工艺、工程、服务等）及规模情况进行概述，并在附件中提供主要客观佐证材料的关键页或材料目录。

主要应用单位（包含应用项目技术的完成单位）情况按下表格式说明，不超过10个。

主要应用单位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单位名称 | 应用的技术 | 应用对象及规模 | 应用起止时间 | 单位联系人/电话 |
|  |  |  |  |  |  |

**2.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根据行业领域特点填写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限2页。

经济效益主要介绍完成单位和“主要应用单位情况表”中所列单位近两年应用本项目技术所取得的经济效益情况。如院校、科研院所技术合同收入（合同额和到账额）；企业或其他单位应用本项目技术的产品或服务的质量和效率提升情况，与项目技术应用有关的销售额，以及节约成本、降低能耗等情况。填写经济效益数据的，应注明计算方式，并在“其他附件”中提交支持数据成立的客观佐证材料。如无经济效益，只填写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应说明本项目在推动科学技术进步、保护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提高国防能力、保障国家和社会安全、改善人民物质文化生活、提升健康水平、提高国民科学文化素质和培养人才、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等方面所起的作用。

应在附件中提供能证明本项目整体技术已实施应用两年以上（2021年10月31日之前应用）的佐证材料。

**（七）主要知识产权和标准规范等目录**

应填写直接支持本项目主要科技创新成立的且已批准或授权的知识产权（包括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计算机软件著作权、论文等）和标准规范等。应按与主要科技创新的密切程度排序，并在附件中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对于发明专利，知识产权类别选择发明专利，然后依次填写发明名称，国家（地区），专利号，授权公告日，专利证书上的证书号，发明人，专利权人、专利的有效状态。发明人均不是项目主要完成人的发明专利，不得列入本表。

对于标准规范，知识产权类别选择已发布国家标准，然后依次填写标准名称，国家（地区），标准编号，标准发布日期，标准批准发布部门，标准起草单位，标准起草人，知识产权有效状态（其他有效的知识产权）。

对于论文（专著），知识产权类别选择论文/专著，然后依次填写论文（专著）名称，国家（地区），书号/期刊号，发表（出版）日期，发表刊物(出版社)，论文（专著）署名单位，全部作者，知识产权有效状态（其他有效的知识产权）。并同时在附件提交检索报告。

鼓励填报“三类高质量论文”（发表在具有国际影响力的国内科技期刊、业界公认的国际顶级或重要科技期刊、在国内外顶级学术会议上进行报告的论文）。

所列专利证书颁发日期、标准规范发布日期、论文发表日期应在 2023年10月31日之前。

**（八）主要完成人情况表**

1.主要完成人情况表：是核实完成人是否具备获奖条件的重要依据，所列完成人应为中国公民，按照贡献大小排序，最多不超过15人，要有支撑其对项目创新点所作贡献的佐证材料。涉及所申报项目的验收、鉴定专家不能作为完成人。

2.工作单位：指申报项目完成人报奖时所在单位（法人单位），所填单位名称应与单位公章一致。

3.曾获奖励及荣誉称号情况：写明本人曾获国家、省部、市级奖励的项目名称、奖种名称、奖励等级、获奖时间及获奖排名等内容。写明本人曾获荣誉称号情况。如果内容过多，不能全部填写下，则应按奖项及荣誉称号重要程度填写。

4.对本项目主要技术贡献：如实写明本人参与的研发工作、对申报书《主要科技创新点》中所列第几项创新点做出的创造性贡献，并列出支持本人贡献的佐证材料的名称。该佐证材料应是支持本项目技术创新的附件材料之一，如论文专著或授权的知识产权等。要求不超过300个汉字。

5.完成人须在“声明”栏目本人签名处签名，如因特殊情况本人暂时无法签名，需提交申报单位文字说明，并加盖申报单位公章，随申报书一并报送中国土工合成材料工程协会秘书处。

**（九）主要完成单位情况表**

主要完成单位情况表：是核实完成单位是否具备获奖条件的重要依据，应符合《中国土工合成材料工程协会科学技术奖奖励办法》的有关规定条件，准确无误填写，并按照贡献大小顺序排列。完成单位是指具有法人资格的单位，要求所填单位名称应与单位公章名称一致，并加盖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须在“声明”栏目本人签名处签名。完成单位最多不超过5个。

**（十）申报单位意见**

项目第一完成单位应认真审阅申报材料，根据对申报项目及完成人情况的了解，参照中国土工合成材料工程协会科学技术奖奖励办法要求，写出申报理由、建议等级以及核查项目所填材料是否属实。确认符合申报条件及要求后，在“申报单位公章”栏中加盖公章。

**（十一）第一完成人承诺书**

纸质提名书中《第一完成人承诺书》必须为第一完成人亲笔签名原件。打印出申报书主件后，用第一完成人亲笔签名的《第一完成人承诺书》原件扫描成电子档，替换申报书的《第一完成人承诺书》页，并接续上一页编写页码。

**（十二）主要附件目录**

主要附件目录应按下列顺序排列附件：

1. 主要知识产权和标准规范等证明

2. 第三方评价

2.1 查新报告

2.2 技术评价证明（成果鉴定、评价、评审证书）

3. 应用证明及经济效益证明

4. 知情同意报奖证明

5. 完成人合作关系说明及情况汇总表（模板附后）

6. 其他证明

**纸质申报书附件和电子版申报书附件的具体要求**

1．纸质申报书附件要求

纸质申报书附件：是纸质申报书存档内容的必备材料，应与电子版附件一致。应按以下顺序排列，附件总页数不超过60页。

（1）知识产权证明材料：包括已授权的发明专利、已授权的实用新型专利和外观设计专利、已生效的软件著作权。需提供发明专利说明书扉页及授权专利证书、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可以是复印件。

（2）编制标准证明材料：已颁布的标准，能反应发布机关、标准名称、标准号、起草单位、起草人、发布时间等相关页面，可以是复印件。

（3）论文专著证明材料：论文应提交论文首页，专著应提供首页、版权页，可以是复印件。

（4）第三方评价证明材料：第三方评价是指申报项目单位、候选人和具有直接利益相关者之外第三方对申报项目技术内容等做出的具有法律效力或公信力的评价文件和批准文件等，如：查新报告，项目验收报告，鉴定意见，同行专家在学术刊物或公开场合发表的针对本项目主体核心内容的评价性意见，有审批要求的行业批准文件，权威部门出具的技术检测报告，其他证明材料等。其中项目验收报告或鉴定材料，要提供包括项目名称与编号、项目组成员、验收或鉴定意见、验收或鉴定专家组成员名单。

（5）应用证明及经济效益证明材料：指与申报书第六部分内容对应的证明材料，包括：应用单位应用证明，经济效益证明。应用证明加盖应用单位法人公章；经济效益证明加盖完成单位法人公章。

（6）知情同意报奖证明材料：发明专利及其他知识产权，要求未列入主要完成中的其他权利人和权属单位提供报奖知情证明；论文专著要求未列入项目主要完成人中的通讯作者和第一作者提供报奖知情证明。

（7）完成人合作关系说明及情况汇总表：完成人涉及不同的完成单位时，应提交完成单位合作关系说明加佐证材料，以证明是真实合作，严禁拼凑报奖。完成单位合作关系说明要简要叙述完成人在项目中的合作经历，包括合作时间、合作方式、共同产出及其佐证材料；合作关系佐证材料指能证明完成人在科研合作中确实合作的证明材料，如立项证明、论文专著、知识产权、技术合同等。由第一完成人声明对上述内容真实性负责并签字。

（8）其他证明材料：指支持项目技术发明和完成人贡献的其他相关证明。

2．电子版附件要求

所有电子版申报书附件须是纸质申报书附件的扫描件，一份证明材料只提供一个附件，与纸质申报书附件一致。